

辽宁义县恶吏恶警的犯罪事实

【明慧网 2003 年 12 月 26 日】

李春雨，男，46 岁左右，辽宁义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家住在义县公安局住宅楼西楼，李春雨宅电：0416-7720765 办公室：0416-7721648，犯罪事实如下：

该人原任公安局国保大队副大队长，几年来迫害法轮功首当其冲，并爬上大队长位子。2001 年，李春雨带人去大法弟子崔国军家抄家时，竟把自己带去的传单拿出来说是在崔国军家查抄的“证据”。崔国军因此被罚款 18000 多元。

李春雨自 2002 年 5 月份任义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职务以来，疯狂迫害法轮功，特别是此人借中共十六大维护稳定为由疯狂绑架大法弟子，2002 年 9 月 25 日地毯式非法抄家，全县所有炼功人的家庭警察几乎家家都去了，为了抓人有的家一天就被骚扰四五次，抄家人数 80 人以上，大批抓捕法轮功人员。仅十六大期间抓人近 100 人被关进拘留所，每人都被勒索了钱财，多者过万少者几千。

李春雨爬上大队长位置后，对原大队长张彦复非法勒索法轮功人员的底账进行清查，发现原来罚钱少的和没被勒索的继续迫害。

该人手段残忍毒辣能讨上级赏识，惯用上线手段，罚款一律不开收据。李春雨和牟桂良、许大志、杨保民是义县迫害大法的几个恶人。

李春雷，男，44 岁左右，现任义县公安局义州镇分局局长，恶人政保大队长李春雨之弟。宅电：0416-7753855，办公室：0416-7711155，犯罪事实如下：

李春雷在任义县九道岭派出所期间，对大法弟子疯狂迫害，抄家、审讯、罚款、教养，通过迫害法轮功学员受上级重用，后调到义县公安局镇西派出所的副所长，与副局长牟桂良、其弟（政保大队长）李春雷相互勾结疯狂迫害，勒索钱财。现任义县公安局义州镇分局局长，其在九道岭任职期间，参与迫害程度比较严重。

系统地根除的手段构成了灭绝人性和良知的严重罪行。」

声明指出，「在中国的迫害不只是针对法轮功学员，它还扭曲和攻击所有中国人民的道德和良知。国家控制的所有媒体面向整个中国社会，针对法轮功所进行的诋毁性和妖魔化的宣传，用以掩盖迫害罪行、煽动仇恨、维护镇压。同时还采用高压手段包括强制、恫吓、经济利诱，误导人民谴责法轮功并参与迫害。」

声明还说，「对法轮功的迫害超出了中国国界，它还系统地攻击世界人民的道德和良知。在世界范围的中国使、领馆给各国各级政府、媒体、商界、学校、图书馆和社区散布仇恨。对海外媒体则采用收购、投资等，使其变成它在海外的代言人。通过使用煽动仇恨、施加外交和经济压

力来压制国际谴责之声，企图胁迫西方国家的政府和公司成为这场迫害的协从。在煽动仇恨所渗透之处，海外的学员遭受著歧视、恫吓、资产损失、被盗窃、失去工作和应该享受的权力、乃至武力人身攻击。」

声明认为，「这场迫害花费了国家大量的人力、物力，对中国和国际社会的经济发展和安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和威胁。」

声明最后表示，「针对迫害法轮功国际特别法庭筹备委员会」将凝聚司法系统和国际社会的智慧、专长和道德勇气，包括在中国国内具有勇气的善良的人们，推动设立一个「针对迫害法轮功国际特别法庭」，对正在发生的暴行匡扶正义。

◆ 杨玉祥，男，58 岁左右，原义县公安局政保科科长。1999 年 7.20 后积极迫害大法弟子，栽赃陷害大法弟子，勒索大法弟子钱财，经他手教养的大法弟子有几十人。2000 年夏天，杨玉祥去北京抓捕上访的大法弟子，在回义县的途中突发脑血栓，口歪眼斜，遭了报应，被迫病退在家，在漫长的岁月中承受着迫害大法的报应，现在了解了真象，有所醒悟。

◆ 杨景成，男，50 多岁，原辽宁锦州义县政法委书记。1999 年 7.20 后杨景成积极充当江 xx 打手，疯狂迫害大法弟子，到处勒索大法弟子的钱财，对单位领导施压，强迫大法弟子写保证，交罚款，逼迫法轮功学员上电视诬蔑大法。2001 年秋天的一天早晨，杨景成突发脑出血，送到县医院抢救，当天死亡，遭了恶报。

用国外邮箱给 d_ip@bellsouth.net 发信，用收到的 IP 加 [Https://](https://) 去您想去的地方

义县真相

- 我们把“真”留在清凉、古朴的乡村！
- ◆ 我们把“善”写在城市的大街小巷！
- 我们用“忍”的崇高境界融化冰封的心灵！
- ◆ 让“真、善、忍”的光辉洒满世界，是我们最真的渴望、最深的真情！
- 当新年的钟声敲响之际，请聆听我们默默的祝福！

「针对迫害法轮功国际特别法庭筹备委员会」在美成立

继今年 1 月「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成立，以调查报告的形式公布了一系列中国国内及海外法轮功学员受迫害的案件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本月 8 日，总部设在美国的另一个反迫害国际组织「针对迫害法轮功国际特别法庭筹备委员会」宣告成立，在其成立声明中表示，该组织旨在推动设立一个「针对迫害法轮功国际特别法庭」，对正在发生的暴行匡扶正义。

该筹备委员会在成立声明中指出，「前中国主席江泽民下令镇压法轮功学员、压制其信仰「真、善、忍」长达四年多之久。对法轮功采用煽动仇恨、经济掠夺、酷刑、虐杀

善
恶
有
报



义县大法弟子被迫害案例

被害人：肖鹏，男，30岁，锦州市义县九道岭乡人，兽医

凶手：

李松涛，男，33岁，锦州市劳动教养院二大队副大队长，

宅电：0416-4170721

马勇，男，36岁，原锦州市劳动教养院二大队大队长，宅电：0416-2842190 手机号：13897855101

冯子斌，男，50岁，原锦州市劳动教养院二大队教导员，宅电：0416-4170078（宅）

迫害事实：

2001年10月，锦州市劳动教养院把各大队法轮功学员集中起来，便于对大法弟子进一步迫害。2001年春节期间，江泽民、罗干一伙导演了天安门自焚案之后，铺天盖地的舆论攻势使得锦州市劳动教养院的气氛也

变得更恐怖。那些邪悟者在警察的操纵下有恃无恐，串通一气，对坚定正信的大法弟子施行威逼、利诱、软硬兼施，肖鹏在这种邪恶的环境中迫于压力违心地写了所谓的“三书”（恶警不满意，认为他“认识”不深。），但肖鹏始终清楚自己这样做是不对的。于是向队里写了一份声明，说“三书”作废，这样3月中旬一天，马勇、李松涛将肖鹏带到二大队后院平房，肖鹏不知干什么，就随着去了。到了屋后，他被铐到铁椅子（一种刑具）上，警察马勇、李松涛电了他，一个电胸、腹，一个电脚心，直到胸腹皮肤焦糊方才罢手。刑讯后使他想：作为大法弟子，在任何艰难的环境中都应证实法，堂堂正正地告诉世人大法是正法，师父是清白的。于是他又开始炼功，这下又激怒了警察，教导员

冯子斌、李松涛把肖鹏带到办公楼一楼又把肖鹏铐到铁椅子上，同时电他的胸、腹、脚心等处，直至焦糊。恐怖迫害下，肖鹏精神失常。2001年11月初，中央调查组与锦州市中心医院和义县医院一道，到肖鹏的家乡义县九道岭乡调查、取证，想编制所谓的因练习法轮功而导致人精神失常的案例，以便进一步污陷法轮功。由于肖的家人坚决抵制，肖鹏的父亲正告来访者，如果你们再给我儿子弄出什么事，我跟你们没完。调查组一行空手而归。后来肖鹏的精神虽基本稳定，但那种无形的恐惧时常萦绕心头，家人仍很担心。

2002年6月，肖鹏病情再度恶化，在精神失常状态下死亡。义县政保科恶警逼迫家属栽赃法轮功，遭到家属的坚决抵制。

韩国法轮功学员正式刑事起诉江泽民和“610”头目罗生

【明慧网 2003 年 12 月 27 日】2003 年 12 月 26 日上午，韩国法轮大法学会在汉城 PLAZAHOTEL 召开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各界宣布：对江泽民、罗干的刑事诉讼案已经由韩国汉城地方法院正式受理。

上午 11 点，与会者观看了新唐人电视台制作的影片《伪火》(False Fire)。该片针对 2001 年 1 月 23 日发生的“天安门自焚事件”，系统、详实地分析了所谓的法轮功“自焚”过程中的种种疑点。从而揭示了天安门自焚事件极有可能是中国江氏集团为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一起震惊世界的伪案，也是中国江氏集团全面打压法轮功、谎言欺骗世界人民的借口。该影片在 2003 年 11 月 18 日获第 51 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

此后，韩国法轮大法学会新闻发言人吴先生讲述了法轮大法自 1992 年 5 月 13 日由李洪志先生传出以后的发展，遭迫害，和目前“诉江”的情况。吴先生介绍到由于该功法在祛病健身方面具有神奇的功效，在社会道德提升方面具有非常积极的作用，因此，至 1999 年的短短 7 年间，根据中国官方统计，仅中国大陆一地就有一亿人修炼法轮功，引起心胸狭窄的江泽民强烈的妒忌，从而不惜制造种种卑鄙谎言，于 1999 年 7 月 20 日开始了对法轮功的全面镇压。

同时江氏还把迫害的黑手伸向了海外。从韩国公民、法轮功学员张淑及女儿赵英伊的遭遇中

就可见一斑：她们母女二人从 1999 年镇压至今由于被列入中共的黑名单，多次在中国大陆被非法拘捕，就连张淑的父母于 2002 年申请来韩国探亲也被中国方面拒绝，不发护照，原因是他们在韩国的亲属炼法轮功。

然而面对如此残酷地镇压，四年多来，法轮功学员一直和平理性的进行着和平抗争，并将法轮大法洪传世界 60 多个国家。如今，“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和“全球公审江泽民大联盟”相继成立，世界各地纷纷燃起了“审江”



之火。继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台湾、德国之后，韩国是又一个正式起诉江泽民的国家。这起诉讼案的依据是大韩民国 1951 年 12 月 22 日加入的“关于防治和惩罚群体灭绝罪协约”(Genocide) 和韩国国内刑事法。诉讼案一开始，便赢得了韩国律师界的广泛支持，仅仅不到三天的时间，就有 187 名律师签名声援。吴先生表示：“不管以后的路如何曲折、艰难，全体法轮功学员将和全世界正义、善良的人士携起手来，一定要把邪恶之首江泽民及其帮凶推上历史的审判台。我们坚信：正义必将战胜邪恶！”

最后，韩国法轮大法学会负责人权洪大先生代表韩国全体法轮功学员，向各界宣布以“群体灭绝罪”正式刑事起诉江泽民和“610”头目罗干，第一道程序已经顺利完成，并向与会者展示法院于当日颁发的受理证明书。同时，和原告张淑及有关法律界人士共同回答了与会记者的提问。